

俄罗斯是一个多民族和多宗教的国家。这里生活着 130 多个大小民族,信奉着不同派别的宗教。在俄罗斯,东正教、伊斯兰教、佛教和犹太教通常被称作传统宗教,天主教和基督新教被称作非传统宗教。此外,俄罗斯还存在着数量繁多的新兴宗教。据俄罗斯官方统计,目前在俄罗斯司法部门注册的新兴宗教已经超过了 100 种。

俄罗斯的新兴宗教来源不一,有直接从国外传来的,如来自美国的摩门教、耶和华见证派和科学学教会、来自印度的克里什纳意识教派和萨哈扎-瑜伽教派、来自日本的奥姆真理教以及来自韩国的统一教会等,也有在俄罗斯土生土长的,如白色兄弟会、白色荷花教派、阿纳斯塔西亚教派、最后遗训教会(又称维萨里昂教会)、家庭教会和东正教圣母教会等。新兴宗教的规模迥然各异。俄罗斯既有全联邦范围的宗教团体,也有区域性的宗教组织。从教徒人数上看,俄罗斯较大的新兴宗教有耶和华见证派(20 万人)、奥姆真理教(5—10 万人)、东正教圣母教会(10 万人)、统一教会(6 万人)和最后遗训教会(5 万人)等。其它教派,如白色荷花教派和阿纳斯塔西亚教派等,教徒人数只有几千人甚至几百人。各种宗教组织的地域分布

犬牙交错,在俄罗斯版图上形成了一个纷繁复杂的信仰网络。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俄罗斯发生了少数新兴宗教危害社会和个人的犯罪现象。请来自俄罗斯宗教网 (<http://www.orthodoxy.ru/nevskiy/center/sprav/index.html>) 的资料:

1. 1993 年秋,一群白色兄弟会成员决定在基辅集体自杀。按照他们的说法,这叫“等待最后的审判”。幸亏警方及时赶来,才避免了一场重大的人员死亡事故。当天,警察逮捕了 616 名教徒。其中,有 313 人以绝食来抗议政府的干预;
2. 1994 年 3 月 22 日,新西伯利亚州别尔茨克城发生了一起萨哈扎-瑜伽教派教徒杀害亲生女的事件。这位教徒在该派头目为她进行完“净化”礼以后,便进入了“极乐状态”。她先用绳子将自己年仅一岁半的女儿勒死,然后又用解剖刀在其心脏部位致命地扎了 40 多处。令人发指的是,该教派的宗教活动是在这位妇女的家中进行的。当时,竟无一人前来制止;
3. 1995 年 6 月 12 日,新西伯利亚一位撒旦教派成员将一

# 五花八门的

●戴桂菊

# 俄罗斯新兴宗教



名7岁女童杀害作祭品。据该教徒后来交代,她这样做是为了获得超自然的魔力;同年,克拉斯诺雅尔斯克边疆区坎斯克城的一名撒旦教派成员将一位16岁的少女处死作祭品;1996年,圣彼得堡一位年轻的姑娘也遭到同样的厄运;

4. 1996年5月27日,圣彼得堡一位克里什纳意识教派的女教徒在自己三岁的儿子面前自焚;
5. 1996年,圣彼得堡克里什纳意识教派组织发生了集体自焚事件。一些成员还将自己的孩子送到印度和尼泊尔的该派封闭学校受训。教主通过限制饮食和强制的心理“改造”等手段使孩子们适应教规教义。这些非人道的做法对于孩子们的身心健康造成了严重的摧残;
6. 1996年12月11日《堪察加报》报道:这里的耶和华见证人派女教徒为筹备活动资金而进行卖淫行为。其中一些人还充当了唆使别人卖淫的角色。据堪察加权威医院的医生称,这些成员成为当地性病传播的主要媒体。许多海员因沾染这些女教徒而住进了性病防治所;
7. 1996年,圣彼得堡检察院依照刑法第143条第1款对统一教会进行起诉。该教派的组织者拉拢青少年,对他们进行心理诱骗,压制个人意志,使他们屈从于统一教会;
8. 1996年9月12-13日凌晨,拉脱维亚一名17岁的耶和华见证派教徒因失血过多而死于医院中。身为该派教徒的母亲不允许医院为其女儿输血,理由是教规禁止这样做。在俄罗斯,这种现象也发生过多起,有些死者为急需输血的产妇;
9. 1996年末到1997年初,秋明和秋明州发生了一系列教派教徒的暴力犯罪现象,先后约有30名少年被教派教徒处死;
10. 2000年初,莫斯科一位克里什纳意识教派成员强奸一名11岁幼女。后来,他又对其他幼女施加了流氓行为;
11. 2000年3月21日,一名克里什纳教派成员将西伯利亚艾温克区亚图拉村的东正教神甫残暴杀害。据犯罪人交代,他是受自己的神——克里什纳的托梦而作这件事的。

上述新兴宗教的犯罪行为引起了俄罗斯社会的普遍关注。社会学家们认为,这些现象的出现与俄罗斯宗教政策的不健全有关。苏联解体初期,俄罗斯曾沿用1990年末制定的《关于信仰自由和宗教组织》的法律,对宗教组织的要求十分放松。由于宗教组织注册的法律规定过于简单,这就客观上使那些打着宗教旗号的邪教组织能够轻而易举地在国家司法部门注册并随之成为合法的宗教组织。俄罗斯的许多邪教组织都

是在法人身份的掩护下从事危害社会的勾当的。

1997年9月,俄罗斯通过了一部新的宗教法——俄罗斯联邦《关于信仰自由和宗教组织》的法律。它以俄罗斯联邦宪法为指导,对1990年的宗教法进行了补充和完善。法律规定俄罗斯联邦境内的各宗教信仰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公民的信仰自由受到保护。针对个别新兴宗教危害社会的行为,法律对宗教组织的注册手续作了详细的规定。如,要求参加注册的宗教组织出示有关其教义原理及实践情况的证明文件,其中包括宗教组织的活动方式和途径、对待家庭和婚姻的态度、对待教育的态度等。对那些扰乱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危害国家安全、蓄意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和自由、怂恿自杀或以宗教为由拒绝为健康状况和生命处于危险状态的人员提供医疗帮助以及破坏家庭幸福的宗教组织,新宗教法明文禁止其活动并取缔其组织。另外,法律严禁吸收儿童参加宗教团体。

目前,俄罗斯司法部门已经将个别危害性较大的新兴宗教,如奥姆教,宣布为非法组织。此外,对统一教会、耶和华见证派及克里什纳意识教派成员的犯罪行为依法进行了惩处。1996年,俄罗斯卫生部颁令禁止各级卫生部门宣传和使用科学学派兜售的“戴尼提方法(心理和精神疗法)”。不过,俄罗斯对待新兴宗教的态度还是比较谨慎的。在俄罗斯的官方文献中,没有出现过“邪教”一词。然而,实际上,邪教在俄罗斯一直是存在的。就俄罗斯的具体国情而言,邪教是指新兴宗教中那些带有邪恶和极端性质的派别和膜拜团体。虽然这些组织大多数已正式注册,但是,由于其本质是反现实、反人性和反社会的,因而它们仍属于邪教的范畴。

俄罗斯最大的传统宗教——东正教对邪教的动态颇为敏感。东正教会以爱国爱教为宗旨,主张人道,反对残暴。依据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东正教会将俄罗斯的一些新兴宗教,如耶和华见证派、白色兄弟会、科学学派、克里什纳意识教派、萨哈扎-瑜伽教派、奥姆真理教、统一教会、白色荷花教派和东正教圣母教会等列为“危险的、破坏性的膜拜团体”和“极权教派”,它们是东正教会谴责的对象。然而,东正教会的界定引起了俄罗斯新兴宗教教徒的强烈反对。许多新兴宗教的追随者以“人权和自由”为借口,谴责东正教会对新宗教的“侮辱”。

由此可见,仅仅依靠宗教道德的力量来反对邪教还是不够的。国家必须加强法制力度,对那些具有社会危害性的宗教组织严格律法,尽力做到既能保障信仰自由权利的充分发挥,又能及时杜绝邪教的泛滥。努力营造良好的宗教氛围、引导宗教组织沿着健康的轨道发展——这是俄罗斯政府所面临的一项重任。

作者简介:戴桂菊 北京外国语大学俄语学院副教授

# 五花八门的俄罗斯新兴宗教

作者: [戴桂菊](#)  
作者单位: [北京外国语大学](#)  
刊名: [科学与无神论](#)  
英文刊名: [SCIENCE AND ATHEISM](#)  
年, 卷(期): 2002, ""(1)  
被引用次数: 0次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kxyws1200201028.aspx](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kxyws1200201028.aspx)

授权使用: 广东商学院图书馆(gdsxy), 授权号: 53f965f4-5720-472a-9c10-9e4d007aff07

下载时间: 2010年12月15日